

# 高雄市立左營高中蔡金庸校長「左中少年郎」獎學金設置辦法

113年2月6日 校內獎學金管理委員會通過

- 一、 設置宗旨：鼓勵左中具有「認真踏實」、「服務熱忱」或「自主學習」其中一個特質的學生，代表左中學生的多元形象。
- 二、 設獎捐款人：蔡金庸校長 (代表人：蔡淮東先生)。
- 三、 設置方式：設獎人捐款總額為新台幣 50 萬元，後續得再持續捐贈。
- 四、 申請資格與獎助金額：
  - (一) 每學期導師可提報具有「認真踏實」、「服務熱忱」或「自主學習」其中一個特質值得鼓勵之學生，**每班至多一名** (無身分別與成績限制，若無適當對象亦可不提報)。
  - (二) 每學期各處室可提報具有「認真踏實」、「服務熱忱」或「自主學習」其中一個特質值得鼓勵之學生，全校名額以 8 名為限，若遇特殊情況則由校內獎學金管理委員會審核決定當年度是否增加名額。
  - (三) 經提報且審查通過者每名獎助金額新台幣 1500 元。
  - (四) 受領本獎學金者，得同時兼領其他獎學金。
- 五、 申辦時間、方式與注意事項：
  - (一) 每學期由教務處註冊組發給各班導師及行政處室提報申請表並訂定截止日期，推薦師長填寫完畢後於期限內繳交至註冊組。
  - (二) 前述多元發展、奮發向上等資格條件，由推薦師長於申請表中簡述事實即可，無須另外檢附證明；另學生也需簡述自己能獲得獎學金的原因。
  - (三) 行政處室提報時請先與導師確認以避免重覆提報。
- 六、 審核作業：

導師提報者，由教務處審核。

行政處室提報者，若名額未超過規定上限，則由教務處審核；若名額超過規定上限，則由校內獎學金管理委員會審核。
- 七、 獎學金發放作業：

審核作業完成後，由教務處註冊組製作印領清冊及執行後續獎學金發放事宜。
- 八、 本獎學金承辦人每學年度應將師生申請表、印領清冊影本、帳目表與送交捐款代表人核備。
- 九、 若當學年度獎學金剩餘金額不足時，由註冊組研擬提出修改申請資格與獎助金額。
- 十、 本獎學金申請資格與獎助金額，捐贈人每年可以提出檢討修訂。
- 十一、 本辦法經校內獎學金管理委員會通過並經校長核准後實施，其修正亦同。

年級：\_\_\_\_\_ 班級：\_\_\_\_\_ 導師：\_\_\_\_\_ 師

高雄市立左營高中蔡金庸校長「左中少年郎」獎學金申請表

( 導師提報版 )

112 學年度 第 2 學期

一、申請者基本資料

學生年級班級： 年 班	學生座號： 號	學生學號：
學生姓名：	家長姓名：	
學生聯絡電話：	家長聯絡電話：	

二、推薦條件

推薦師長簡述學生概況

推薦導師簽名或蓋章：

學生自述值得被推薦的條件

學生簽名或蓋章：

經審核通過，學期末款項核發下來時，老師您希望獎學金款項之頒發方式為：

- 由註冊組逕行通知學生簽收領款即可
- 請註冊組聯絡您領款，由推薦師長您頒發予學生，學生再自行至註冊組簽名  
(因本案送交會計室核銷款項，需有學生本人簽名)

### 三、審核

教務處審核	獎學金管理委員會審核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 本表於導師會報發放，待第二次期中考後收回，歡迎欲推薦學生的導師/主任、師長，踴躍推薦班上適合的學生人選。

※ 本表請於 **113年4月23日(二)放學前**交至教務處註冊組，逾時視為放棄申請，截止日後不再另行通知，不便之處請您見諒，謝謝各位老師！

※ 本項獎學金需經過校內獎學金管理委員會召開會議審核完成後，始核准錄取獎學金之學生名單，後須簽陳會計室兩回，始有款項發放，預計於113年5月底左右發放獎學金(若能提早會通知學生)，若是屬於急難救助，亟需立即領取獎助金的學生，較不適合本項獎學金，請導師、各位師長酌予考量，謝謝您！

(本表可自行影印使用)